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30日收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向宁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向宁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其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向宁先生的辞职自其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向宁先生持有公司295,500股股份，辞职后将严格遵守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的有关规定。

刘向宁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谨向刘向宁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和勤勉尽责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在董事会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暂指定由董事长薛德龙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薛德龙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371-65325188

传真：0371-65325188

邮箱：xuedelong@hnzyp.com.cn

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普济路 19 号德威广场 26 层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